

附件 1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土地整备中心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土地整备中心（以下简称“我中心”）主要职能如下：

（1）负责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土地遗留问题处理等工作；

（2）负责城市更新项目的组织实施、跟踪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对城市更新项目周边公共设施项目申报、城市更新单元规划、旧屋村范围认定等提出初步意见；

（3）协调处理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工作中的信访、维稳工作。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明确工作重点。**全力推进较大产业利益统筹项目（坪地北片区、坪西片区）、地铁3号线四期（坪地段）、坪地高中园、低碳城论坛配套道路、环城南路等22个市、区重点项目共107.2公顷的征收工作。

**2.树立必胜信心。**继续加强全体党员、干部职工的学习教育，进一步坚定中心全体人员积极进取、攻坚克难的信心。尤其要继续强化党支部和党员领导干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

**3.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建立完善责任落实机制，不断加大责任落实检查督促力度，同时，进一步完善干部职工队伍考核机制和人才激励机制，大力营造干事、创业、风正、气顺、心齐的工作氛围。

###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1.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国家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单位《预算管理制度》规定的预算编制程序，及时、规范地编制了 2021 年部门预算。在预算编制时对每项收支项目的数字指标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加以测算，力求各项收支数据真实准确，使得我中心预算编制做到了稳妥可靠，量入为出，收支平衡。且我中心根据重点性原则，在兼顾一般的同时优先保障重点支出，合理安排了各项资金。资金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年中未出现大量调整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部门预算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预算分配不固化。

我中心按照经济科目和功能科目编细编实各项经费预算，资金分配不固化，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945.01 万元。按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945.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按资金用途，人员经费预算调整为 601.3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91.93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251.71 万元。

####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我中心按照龙岗区财政局的要求，随着预算“二上二下”编制程序“同部署、同安排”，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目标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所有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

项目绩效目标均按照我中心主要职能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细化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方面

（1）资金支出。2021 年度，因机构改革，2021 年预算均在街道本级编列，我中心年初预算收入 0 万元，预算调整为 945.01 万元；预算支出 934.8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96.8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90.49 万元、项目支出 247.44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 98.92%。

（2）政府采购执行率。2021 年我中心申报采购计划 53.75 万元，实际完成 53.6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87%。

（3）财政资金结余结转。2021 年度我中心无财政资金结余结转。

（4）财务合规性。我中心主要负责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分管责任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财务机构和承办机构的负责人和经办人员对财务管理工作负直接责任，会计人员具有核算和监督的责任。该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有效保障了我中心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符合制度规定；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形发生；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以及单位内部的管控要求开展会计核算，每笔支出均需经过规定的审批程序以及附有齐全的单据方可支出；规范预算调剂调整程序和要求，规范执行。各业务部门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和预

算执行情况，提出调整调剂申请，获批后方可调整预算支出计划及其对应的工作计划。

（5）预决算信息公开。2021年部门预算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在深圳政府在线网站进行了公开，预算公开信息完整包含了预算草案及预算明细，做到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2021年部门预算及2020年部门决算已在街道门户和龙岗在线网上公开。

## 2. 项目管理方面

我中心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我中心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上述符合要求的立项依据按照区财政通知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提交。经区人代会通过后，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了我中心当年度的项目支出。年中，我中心按照实际履职需要，在规范的报批程序下，完成了相关项目调整手续。

同时，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坪地街道政府采购工作制度暂行规定》、《坪地街道合同管理办法》、《坪地街道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需要进行公开招投标或其他采购的项目，我中心会按照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在合同中明确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严格按照项目验收流程及合同规定验收内容进行验收。

2021年6月，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将凡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均属于绩效运行监控的范围，我中心开展了绩效跟踪监控的工作，按照绩效运行监控要求，对项目支出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重点分析项目支出进度较慢或绩效目标偏离的原因，及时进行调整并上报财政部门，进而保障项目结束时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 **3. 资产管理方面**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中心资产总额为 61,303.1 万元，包括流动资产 253.33 万元，非流动资产 61,049.77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234.62 万元，累计折旧 134.46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00.16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我中心对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保证资产的安全性，确保账实相符。我中心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固定资产保管比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切实提高资产利用率。

### **4. 人员管理方面**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中心核定事业编制数 24 人，实际在编人员 24 人；合同雇员编制数 2 人，实际在编人员 2 人；编外人员 17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100%，编外人

员控制率为 39.53%。

## 5. 制度管理方面

我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关于加强坪地街道服务外包项目监管的通知》《坪地街道政府采购工作制度暂行规定》《坪地街道合同管理办法》《坪地街道合同廉洁协议签订暂行办法》《坪地街道财政资金管理暂行规定》《坪地街道财务管理制度》《坪地街道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坪地街道政府投资小型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部门管理，有效保证各项经济活动合法合规，有效保证资产安全、使用有效；有效保证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保证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有效保证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全力推进较大产业利益统筹项目（坪地北片区、坪西片区）、地铁 3 号线四期（坪地段）、坪地高中园、低碳城论坛配套道路、环城南路等 22 个市、区重点项目共 107.2 公顷的征收工作。

### （二）主要履职情况

据统计，截至今年目前，共签订补偿协议书 191 份。其中，征收永久性建筑 355 栋，面积 20.59 万平方米；投影面积 9.57 万平方米；征转地面积 21.48 公顷；拆除建筑面积 20.57 万平方米；提供施工作业面 39.23 公顷；总入库量

46.2 公顷。龙顶路、白坪路、坪地街道综合文体中心建设工程、低碳城公园项目全面完成签约，辖区内村办学校、六联受纳场、上崦水土地准备项目圆满完成入库。较大产业利益统筹（坪地北片区、坪西片区）、地铁 3 号线四期（坪地段）二期、低碳城论坛配套道路、环城南路、深圳市社会福利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六合一”等多个征收项目顺利推进。

### **1、强化党建引领，让党旗党风指引团队前行**

坚持把党建作为做好拆迁工作的最重大举措来抓。一是把支部建设放在征拆工作第一线。每一个重点项目都成立了临时党支部，并把政治觉悟最高、攻坚能力最强、工作作风最实的党员配备到每一个临时党支部。二是强化党员模范作用。把征拆工作当作检验全体党员干部执行力、战斗力的一次考验，不仅使每位参与攻坚的党员肩上有担、心中有责，而且还要求全体党员必须做到：吃苦在前、模范带头。周创文、刘文强、萧胜生及刘水源等同志带领全体党员主动放弃了清明、五一、国庆等重大假日以及平时周末休息时间，无怨无悔以滴水石穿的精神一门心思地投入到征拆工作当中，并成为引领全体征拆人员奋勇攻坚的榜样和旗帜。三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在加强常态性党性教育、学党史促攻坚的同时，注重加强廉政制度建设和文化建设。四是强化党员队伍建设。把政治觉悟高、综合能力强、工作成绩好、群众公认的骨干人才吸纳进党员队伍。截至今年，共发展入党积极分子 1 人，发展对象 1 人，吸收预备党员 2 人，转正预备党员 1 人，支部队伍不断发展壮大。



## 2、强化队伍建设，增强队伍凝聚力、执行力、战斗力

针对今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且各项任务繁重、时间紧迫，中心班子狠抓队伍建设，将党史学习教育贯穿于中心工作中各方面各环节，以思想上的破冰，引领行动上突出重围，做到疫情防控、征拆攻坚两不误。一是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利用中心干部职工大会、支部学习会、班子会等会议，先后组织中心全体人员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共产党简史》等专题内容，并要求干部职工结合多种形式学，于学习强国平台、党支部会议上开展更深层次的学习，切实做到学党史、强思想、真力行、促攻坚。二是优化队伍结构。中心根据“以事定岗、按需分配”的原则，对各项目攻坚组的工作人员进行合理调配和优化，保证重点项目集中火力，所有项目齐头并进。同时，街道党工委先后抽调44名干部职工到征拆一线锻炼，中心统筹调配抽调人员充实到各个重点项目攻坚组中，充分发挥抽调干部作用，群策群力、集思广益，共啃征拆“硬骨头”，抽调干部们在3号线征拆谈判中起到了重要作用。三是推进多方联动。引进大型央企、国企，充分发挥其资金、人才、统筹、营运及社会资源优势，配齐配强利益统筹全所需人才队伍，形成“社区+企业+政府”的土地整备“三轮”联合驱动机制。同时，压实社区股份公司的工作主体责任，牵住土地征收的“牛鼻子”；压实前期服务商配合责任，必须协同政府与股份公司做到不掉链子、步伐一致、超前服务；压实街属各部门指导责任，切实做到政策法规普及到位、痛点难点协调到

位、指导督促落实到位。

### **3、强化机制建设，以机制助推工作见行见效**

中心紧紧围绕“不为困难找理由、只为成功想办法”的思想，创新工作方法、狠抓制度落实，让制度机制于中工作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一是实行挂图作战。在进一步摸清各项目基本情况、综合分析研判的基础上，以统计表格的形式将各项目基本情况、存在问题、存在时间等一一明确到分管领导、项目组和工作人员三个层级，保证信息畅通、上下齐心。二是建立会议制度。中心建立工作日例会、周工作例会等会议制度，通过会议及时掌握各项目进展情况、研讨解决方案，做到每日一碰头、每周一小结，及时上报重难点问题街道领导或区相关职能部门，争取工作支持。三是加大督导力度。中心要求各项目攻坚组人员外出工作出拍摄照片留底，写明谈判项目及外出事因，通过微信工作群、工作例会、实地考察等形式对工作开展做出检查、评价、督促、指导，将责任压实到个人，推动工作有痕迹、交代事事有回音。切实将“钉钉子”精神落到实处，以签约为目的开展谈判攻坚。

### **4、围绕群众利益，用心用情赢得群众信任与支持**

所有工作人员都将“群众利益为先、民情民意为本”的理念摆在心中最高位置，切实做到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一是以真情化坚冰。把谈判工作移到权利人“家门口”，利用业主下班或节假日等便利时间，与其面对面沟通、心连心交流，尽量避免影响业主正常工作和生活，以真诚真心换取

业主和承租户的签约。对于不在本地居住的业主，则不辞劳苦主动奔赴业主居住地进行当面沟通或通过线上的方式与群众交流。二是**一户一策**，逐个击破。攻坚小组坚持每天碰头“问症”和每周联席“就诊”会议制度，聚焦征收面临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凝聚集体智慧寻求解决办法。推行“一户一策”策略，主动协助征拆业主算清经济账、利益账，在确保权利人合法利益的基础上，依法依规给与权利人最大利益保障，逐个突破成功促成签约。三是**抓住关键少数**。尽全力摸清权利人及其社会关系人情况，积极动员涉征党员干部、政府职工及其亲朋、权利人同乡等人员协助开展谈判工作，用真情打开“突破口”。

### **（三）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

2021年度我中心无“三公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安排预算数91.93万元，实际支出90.4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8.43%。

#### **2. 效率性**

我中心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预算资金总额为945.01万元，实际支出934.81万元，执行率为98.92%，且我中心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基本匹配，预算执行及时、均衡。

据统计，截至今年目前，共签订补偿协议书191份。其中，征收永久性建筑355栋，面积20.59万平方米；投影面积9.57万平方米；征转地面积21.48公顷；拆除建筑面

积 20.57 万平方米；提供施工作业面 39.23 公顷；总入库量 46.2 公顷。龙顶路、白坪路、坪地街道综合文体中心建设工程、低碳城公园项目全面完成签约，辖区内村办学校、六联受纳场、上鞞水土地准备项目圆满完成入库。较大产业利益统筹（坪地北片区、坪西片区）、地铁 3 号线四期（坪地段）二期、低碳城论坛配套道路、环城南路、深圳市社会福利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六合一”等多个征收项目顺利推进。

### 3. 效果性

#### （1）社会效益

以民为本，强化服务，积极争取涉征业主的理解和支持。在严格执行征收补偿标准、耐心做好政策宣传解释工作的基础上，积极维护涉征业主的合法合理权益。最大限度地赢得了征拆对象的理解和支持。

#### （2）可持续影响

在攻坚克难和强化服务上下大功夫。坚持把党建作为做好拆迁工作的关键举措来抓。逢会必学必讲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央省市街重要文件精神以及先进模范人物事迹；党员干部的凝聚力、执行力、战斗力得到明显提升。重点项目、尤其是硬骨干项目坚持党员领导干部带头攻坚；主要领导、全体党员主动放弃了清明、五一、端午、国庆等重大假日以及平时周末休息时间，义无反顾、无怨无悔、一门心思地投入到征拆工作中，并成为引领全体征拆人员奋勇攻坚的榜样和旗帜。

### 4. 公平性

### （1）信访情况

我中心严格按照《国家信访条例》《信访事项网上办理工作规程（试行）》《广东省信访条例》《关于印发〈广东省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开展信访受理工作。妥善处置信访积案、矛盾纠纷，信访维稳形势和谐稳定。

### （2）公众满意度

我中心探索创新互联网时代群众工作，通过“书记信箱”、“书记手机”等，解决群众诉求，群众满意度较高。对于实施项目的受益群体，开展充分的满意度调查，受益群体满意度较高。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中心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2021年政府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建立全面绩效管理机制，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将部门预算项目纳入绩效管理。通过认真申报项目绩效目标，规范细化项目绩效指标，提高绩效目标填报质量。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绩效指标有待完善和规范。

改进措施：(1)今后进行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时，更加注重科学、规范、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相关要求以及结合工作实际，完整、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使绩效目标更加细化、

清晰、可量化，绩效目标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的要求，提升绩效指标的实用性，能够真正体现履职效果；同时通过运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对项目执行出现的问题及时指出并提出解决办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将通过组织绩效管理专题培训会议的形式，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意识和水平。同时在今后的工作中逐步积累绩效管理知识，提高我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为更好的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在后续的工作过程中，我中心将继续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提高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按照各项目内容制定更加细化、可量化的绩效指标，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设计本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填报得分情况和扣分、整改情况，自评得分 94.99 分。

附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p>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p>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p> <p>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p> <p>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p>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p> <p>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p> <p>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p> <p>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p> <p>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p>	5	<p>扣分情况：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绩效指标有待完善和规范。扣2分。</p> <p>整改情况说明：今后进行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时，更加注重科学、规范、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相关要求以及结合工作实际，完整、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使绩效目标更加细化、清晰、可量化，绩效目标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的要求，提升绩效指标的实用性，能够真正体现履职效果；同时通过运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监控，</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对项目执行出现的问题及时指出并提出解决办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p>	<p>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p>	2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p>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p>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监管	2	<p>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p>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p>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p>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p>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p> <p>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p>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p>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p> <p>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p> <p>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p> <p>2. 90%&gt;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p> <p>3. 75%&gt;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p> <p>4. 固定资产利用率&lt;60%的，得0分。</p>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p>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p> <p>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p> <p>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p> <p>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扣分情况：截止2021年12月31日，实际在职人员共51人，编外人员为17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39.53%。 整改情况说明：控制编外人员数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扣分情况：日常公用经费为98.92%，扣1分。 整改情况说明：严控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1 分，最高得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1 分，最高得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最高得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最高得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最高得 2 分。</p> <p>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5.99	<p>扣分情况：因机构改革，事业单位年初预算在街道本级编报，年中根据改革情况调整预算，全年执行率为 98.84%，扣 0.01 分。</p> <p>整改情况说明：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预算实际支付进度。</p>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p>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p> <p>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p>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p>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p>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4	<p>扣分情况：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不全面，产出、效果类指标设定不够完整，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扣1分。</p> <p>整改情况说明：中心将组织预算绩效培训，完善绩效指标，加强宣传力度，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p>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math>\geq</math>95%的，得6分；</p> <p>2. <math>90\% \leq</math>满意度<math>&lt;</math>95%的，得4分；</p> <p>3. <math>80\% \leq</math>满意度<math>&lt;</math>90%的，得2分；</p>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4. 满意度<80%的, 得 1 分。			
<b>总得分情况</b>								94.99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